

總 統 府 遊 說 案 件 紀 錄 表

(被 遊 說 者 所 屬 機 關)

遊說者姓名 或 名 稱	葛彰台先生		
電話及傳真 號 碼	電 話： 傳 真：		
通訊或主事務 所 地 址			
※遊說者為法人或團體者，請填寫遊說代表姓名			
遊說代表 1		遊說代表 2	
遊說代表 3		遊說代表 4	
遊說代表 5		遊說代表 6	
遊說代表 7		遊說代表 8	
遊說代表 9		遊說代表 10	
遊 說 時 間	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上午 10 時至 10 時 35 分		
遊 說 地 點	總統府交誼廳		
遊 說 方 式	☒ 當面； ☐ 電話； ☐ 視訊； ☐ 其他：_____		
被遊說者姓名	蔡英文	職 稱	總統
※指定之人 姓 名	陳敦娟	職 稱	總統府第一局參議
遊 說 內 容	一、少一件事 閣下接受廣播專訪時表示「事實就是九二年發生了會談，會談之後，有各說各話，就只有這兩件事」。很可惜這事實，陸委會不知何因未列入「兩岸大事紀」，就是少了一件事！一件事都不能少！閣下儘快把試卷答完，接受九二年兩岸確有「共識的『事實』」存在，早日恢復兩岸和平發展。 二、兩府論：特殊的政府與政府的關係 內戰發動者宣告分裂舊的國家成立新的國家，或推翻舊政府建立新政府時，會請世界各國給予國家承認(兩個		

	國家)或政府承認(一個國家)。1949 年國共內戰發動者中國共產黨宣告，本政府為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。延續了一個國家—中國。 臺灣地區統治權歸屬於中華民國政府，大陸地區統治權歸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。主權，則屬於中國(世界上歷史最悠久的國家之一)全體人民所有。 兩岸關係是「一個中國」的內部關係，一個國家兩個政府，至少是特殊的政府與政府關係。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「中國」合法政府，代表「中國」(願否?)。中華民國政府是「中國」合法政府，代表「中國臺灣」(可否?)，建立對外關係，參加國際組織。 「一個中國」是客觀歷史事實，不是政治前提。懇請閣下為臺灣人民幸福未來，維護兩岸和平穩定發展，面對現狀承認事實。 三、盼能親自向兩岸政策決策長官進行遊說。
紀錄人：	第一局 科員 林文祥 (簽名或蓋章) 日期:107 年 6 月 12 日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「遊說者姓名或名稱」欄，自然人請填寫姓名；法人或團體請填名稱。
- 二、「通訊或主事務所地址」欄，自然人請填寫通訊地址；法人或團體請填寫主事務所地址。
- 三、「遊說代表」各欄，依遊說法第 6 條規定，人數不得逾 10 人，另各欄所載姓名應與遊說登記申請書所載相符，非原遊說登記申請書所載人員者，被遊說者或其指定之人應拒絕其遊說。